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-7022

聯絡人：蔡欣瑾

電 話：(02)7736-5937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07008104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銓敘部原函影本

主旨：關於夫妻均為公務人員，得否以養育雙(多)胞胎子女事由，同時申請育嬰留職停薪疑義一案，檢附銓敘部函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7年5月29日部銓四字第107451102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107/06/05
14:44:01

